

潮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潮科〔2020〕90号

潮州市科学技术局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的通知

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，各县（区）科技行政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现将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》（粤科函产字〔2020〕96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申报单位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5 日 17:00；各县（区）科技行政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 17:00。

二、申报推荐程序

符合条件的单位通过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（<http://pro.gdstc.gd.gov.cn>）”进行申报。

县级所属单位申报材料由各县（区）科技行政部门在系统上审核推荐并同时报送加盖公章的纸质《推荐函》和《申

报单位汇总表》；市直有关单位直接报送市科技局（凤泉湖高新区科技行政部门需报送上述纸质材料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申报单位责任。科技行政部门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代理申报事项，申报单位应自主申报。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，并提供真实性承诺函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单位，一经发现并查实，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列入科研诚信不良信用记录。

（二）强化服务意识。各县（区）科技行政部门要加强工程中心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和申报指导，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提高申报质量，确保上报材料符合通知要求。

（三）强化材料审核。存在以下情况的，形式审查不合格：申报材料不齐全；佐证材料未经第三方认证；内容前后不一致；印、章、签名不规范；扫描文档不清晰、不完整；申报单位类型选择不正确；工程中心命名不规范等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洪成槿、陈映珊

联系电话：0768-2393586、0768-2393553

附件：2021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指引

潮州市科学技术局
2020年12月2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